

『双
十一』将至，这份网络促销消费提示请收好

本报讯（记者 张凯鹏）今年“双十一”购物节已拉开序幕，各大电商平台纷纷推出促销活动，不少市民开启“买买买”网购模式。日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双十一”网络促销消费提示，提醒广大消费者，在各种优惠和促销活动面前，要理性消费，防范商家促销套路，如遇消费纠纷要及时维权。

选择可靠平台。平台方面，优先选择经营资质齐全、售后服务完善、信誉等级较高的网购平台。这些平台通常在商品质量、物流配送、售后保障等方面更有优势，能为消费者提供更好的购物体验；商家方面，查看商家的信誉评级、用户评价、销售记录等信息，尽量选择口碑好、信誉高的商家。对于新商家或评价较少的商家，要谨慎选择，仔细甄别其商品信息和 service 承诺。

了解促销规则。仔细阅读网购平台和商家的促销活动规则，包括优惠方式（如满减、折扣、赠品等）、使用条件（如适用商品范围、使用时间、使用门槛等）、退换货规则等。对于不明确的地方，及时咨询商家或平台客服，避免因理解偏差而产生纠纷。关注价格保护政策，部分平台或商家可能提供价格保护服务，即在一定期限内如果商品价格下降，消费者可以申请差价补偿。了解价格保护的具体规则和申请流程，以便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警惕价格陷阱。提前关注商品价格走势，可使用价格监测工具或查看历史价格记录，对比促销前后的价格变化，警惕商家“先涨后跌”“虚假折扣”等价格欺诈行为。切勿轻易相信“史上最低价”“全网最低价”等宣传口号，要根据自己的了解和市场行情进行判断。对于价格过低的商品，要谨慎购买，仔细核实商品的来源和质量。

理性购物消费。根据自己的实际需求和消费能力制定购物计划，避免盲目跟风、冲动消费。不要因为促销活动而购买不需要或不实用的商品，以免造成浪费。注意辨别社交媒体上的购物攻略和第三方测评，有些可能存在诱导消费的情况。要保持理性，客观看待商品评价和推荐，不要被过度的营销手段所影响。

关注商品质量。商品质量是购物的关键，仔细查看商品的详细信息、图片、参数等，了解商品的性能、材质、规格等是否符合自己的需求。对于一些重要的商品，如电子产品、家电等，要关注其质量认证、保修期限等信息。了解商家的售后服务政策，包括退换货流程、维修服务、客服响应速度等。在购物过程中保留好购物凭证，如订单截图、支付记录、聊天记录等，以便在需要时作为维权的证据。

注意支付安全。选择平台提供的正规支付渠道付款，切勿轻易转账至个人账户或点击来源不明的支付链接。避免使用公共网络进行支付，尽量使用私人网络或安全的 Wi-Fi 环境。定期修改支付密码，设置复杂的密码组合，并开启支付平台的安全验证功能，如短信验证码、指纹识别、面部识别等，提高支付安全性。

及时消费维权。如果在购物过程中遇到商品质量问题、商家虚假宣传、售后服务不到位等情况，要及时与商家沟通协商，要求其解决问题。如果无法与商家达成一致，可向平台客服或相关消费者权益保护机构投诉举报，维护合法权益。

落叶飘洒秋意浓 环卫清扫护市容

本报讯（记者 马永红）“这落叶呀，一天不扫就积得老厚了，我们得赶紧清理，不然影响大家出行。”在市城区的街头，环卫工人王爱梅一边用力清扫着落叶，一边感慨着。秋风瑟瑟，落叶纷纷，而这美丽的落叶在增添秋日韵味的同时，也给环境卫生带来巨大挑战。为减少落叶对市容环境的影响，保障市民出行，近日，市环境卫生服务中心打响“落叶清扫攻坚战”。

据悉，他们提前制定清扫计划，严格按照“随落随扫”作业标准，灵活调整工作时间和清扫路

线。采取“人工清扫+集中收运”相结合的方式，全方位做好落叶清运工作。

据了解，市环境卫生服务中心还与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协调联动，合理安排垃圾清运车辆进行统一收运，对落叶集中路段增加清运车次和收运频次。“我们现在每日出动人员 2000 余人，每日累计清运树叶垃圾 60 余吨。”市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工作人员介绍。在不影响道路通行、环境卫生的前提下，我市在市城区定阳路、文华街、辽阳路等路段实施“落叶缓扫”，留住秋季宜人景观，让市民

游客欣赏到多彩的秋季。在市城区定阳路，几位市民正在欣赏落叶美景。“这样挺好的，能让我们感受秋天的氛围。”市民王女士说道。同时，环卫工人也会及时捡拾塑料袋、烟蒂等垃圾，保持自然原生态，总体环境整洁优美，确保最佳观赏效果。

四季在变化，不变的是环卫工人风雨无阻的坚守和尽职尽责的初心。市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将不断优化工作方法，提升工作质量，继续做好环境卫生的“守护者”，为市民创造更加整洁、美丽、宜居的城市环境。

一次性补贴 500 元 电动自行车也能以旧换新啦

本报讯（记者 张颖）“早就想换辆新电动自行车，但是问了多家回收点，旧车只能卖 200 多元。这次以旧换新活动一次性补贴 500 元，非常划算。”11 月 3 日，市民许女士得知我市要开展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活动，非常开心。

为进一步推动晋中市消费市场的发展，我市开展了家电、汽车以旧换新活动，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活动不仅为消费者提供了实实在在的优惠，还促进了我市家电

和汽车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为鼓励消费者更新电动自行车，我市于 11 月启动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活动。此次活动由市政府主办、市商务局承办。

记者了解到，此次活动的优惠对象为晋中市内交回旧电动自行车并购买新电动自行车的个人消费者。记者打开云闪付 App，在“本地精彩”“晋中以旧换新”看到，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补贴活动中，补贴资格申领已经开始，申领时间将持续至 12 月 31 日。此次活动采

取对电动自行车个人用户“购一销一”的补贴原则，对交回个人名下老旧电动自行车并换购新电动自行车的消费者予以一次性 500 元补贴。

此次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活动，鼓励享受补贴的消费者购买符合《电动自行车行业规范条件》企业生产的合格电动自行车。若新车为锂离子蓄电池电动自行车，其电池应符合《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安全技术规范》（GB43854-2024）标准要求。



10 月 31 日，灵石县消防救援大队联合该县少工委、静升小学，组织五年级学生走进灵石县消防科普教育馆，在参观、互动中学习消防知识。此次活动不仅提高了学生们的消防安全意识，还增强了他们的自防自救能力。

记者 程婧 摄